

清华经管学院金融硕士项目 2021 级推免招生工作

疫情期间相关调整的补充说明

由于受疫情影响，考虑到各位申请人准备纸质推荐信的难度，金融硕士项目组讨论决定将 2021 级推免招生所需提交申请材料中的推荐信改为推荐人在线填写提交。后续是否需要补交纸质版原件，将按照清华大学的要求执行，请关注后续通知。

在疫情防控期间，申请人如无法提供签字盖章版本的本科前 5 学期成绩单、院系推荐意见及成绩证明原件，可先提供非签字盖章版本，但须确保信息真实，并在本科院校恢复日常教学工作后及时补寄原件。

其他调整仍按 3 月 1 日公布的《疫情期间金融硕士项目推免招生工作相关调整》执行。特此通知。

清华经管学院硕士项目办公室对以上内容保留最终解释权。

如有疑问，请咨询：

010-62789967

mof@sem.tsinghua.edu.cn

清华经管学院硕士项目办公室

2020 年 3 月 17 日